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东街8号4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东街8号4层

签署日期：二〇一四年十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一部分，本次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 表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泰豪科技	指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90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外控股	指	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泰豪科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海外控股认购泰豪科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其持有泰豪科技股份数量及比例的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东街8号4层
法定代表人	张士明
注册资本	266,410.26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120191000071380（2-1）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证券投资；植树造林；城市规划管理；水污染治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体育项目比赛经纪代理；体育场馆经营与管理；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技术开发；技术交流；基础软件与服务；博物馆经营与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矿产品、办公用品、体育器材、工艺品、日用品、建筑材料、医疗器械（限一类）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3 年 6 月 18 日至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1103085238 号
股东名称	北京市对外交流合作办公室、中城建第二工程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王府井东街8号4层
通讯方式	邮编：100006 电话：5813809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境外居留权
张士明	董事长	男	中国	北京	无

高星	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刘鸿雁	董事	女	中国	北京	无
王占鑫	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张世东	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刘立涛	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肖明	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前景的分析预测，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持股目的为战略投资。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泰豪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4,548万股，发行价格为 7.56 元/股，发行完成后股本总额为64,580.57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拟以现金29,998.08万元认购泰豪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3,968万股，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泰豪科技股份比例为6.14%。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1、认购新股的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认购泰豪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3,968万股，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泰豪科技股份比例为6.14%。

2、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为 7.56 元/股（系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3、支付条件和支付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收到上市公司发出的认股款缴纳通知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认购价款一次性足额缴付至上市公司在缴款通知中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4 年 10 月 14 日，泰豪科技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泰豪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权是否存在被限制权利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自该等股份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除该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中所涉及的股权不

存在其他被限制权利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最近一年及一期，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泰豪科技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名单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查阅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士明

2014 年 10 月 15 日

附 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南昌
股票简称	泰豪科技	股票代码	6005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东街8号4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0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 股 变动数量： 3968 万股 变动比例： 6.14%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页无正文，为《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士明

2014 年 10 月 15 日